

证券代码：688045

证券简称：必易微

公告编号：2026-049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原定任期已经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了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拟增设职工代表董事席位，并修订《公司章程》及《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以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为前提条件。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的审查，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谢朋村先生、叶俊先生、林官秋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李斌女士、唐仙女士、杨敬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上述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中李斌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唐仙女士及杨敬宇女士已完成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平台的培训，其中杨敬宇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具备会计学副教授、会计学博士资格。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采取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上述董事将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二、其他说明

如修订《公司章程》相关内容以及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包含1名职工代表董事。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自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前述事项以及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董事之日起成立，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三届董事会成立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各位董事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必易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1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谢朋村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友讯（东莞）电子厂物管、工业工程师、鸿友（东莞）电子厂采购副理、高生国际企业有限公司销售经理、产品经理、深圳市顿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事业部总经理、杭州必易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经理。

谢朋村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922,050 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58,845 股，并担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上海卡纬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上海卡维斯特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及上海凯维思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上述情况外，谢朋村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谢朋村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叶俊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艾迪悌科技有限公司模拟芯片设计工程师、凯明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模拟芯片设计工程师、昂宝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芯片设计总监、上海导向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佛山市南海赛威科技技术有限公司营运总监、上海矽知半导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 年 12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副经理、首席技术官、信号链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叶俊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35,862 股，叶俊先生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叶俊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林官秋先生，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厦门市元顺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经理、昂宝电子（上海）有限公司设计工程师、上海导向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经理、佛山市南海赛威科技技术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7 年 11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电源管理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官秋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883,207 股，林官秋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林官秋先生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斌女士，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华南理工大学，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微电子学院副院长、教授；曾任佛山市蓝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 年 9 月 15 日至今，任广州慧智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斌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唐仙女士，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13 年 11 月至 2018 年 11 月任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讲师；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副教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

杨敬宇女士，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

历。2018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深圳大学，现任深圳大学会计学副教授；2025 年 1 月至今，任深圳市京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杨敬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等情形，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要求的任职条件。